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

2016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第一部分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的主要职能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组织发展、海外联谊和社会服务等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根据决算编报要求，纳入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只有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本级。

**三、机构人员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内设5个职能处室。年末实有人员30人，其中:在职人员17人，退休人员13人。

第二部分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情况说明**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计716.3万元，与2015年决算相比增加10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3.3万元，占77.24%；其他收入0.1万元，占0.01%。

**二、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716.3万元，与2015年决算相比增加10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4.1万元，占64.8%；项目支出19.7万元，占2.7%。

**三、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3.8万元，比上年增加32.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1.5万元，比上年增加32.1万元，其中：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461.5万元，包括：

行政运行38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6.4万元，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单位的基本支出；

参政议政38.1万元，主要用于为参政议政进行的调研、会议等方面的支出。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3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其中：医疗保障22.3万元，包括：

行政单位医疗14.4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社会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7.9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262.2万元，其中：

基本工资61.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96.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

奖金2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5.9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社会保险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4.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未休假补助等。

（二）商品服务支出84.7万元，其中：

办公费8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水费0.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的水费；

电费1.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的电费；

邮电费7.5万元，主要用于开支的信函、包裹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网络通讯费等；

取暖费1.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热力费；

物业管理费7.4万元，主要用于开支的办公用房的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21.9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及党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费等；

因公出国（境）费用1.5万元，本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境）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

租赁费2.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用租赁费用；

会议费3.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等支出；

培训费0.5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0.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工会经费2.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5.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19.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交通补助。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6.3万元，其中：

退休费25.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及补贴；

医疗费7.9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70.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及津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购房补贴0.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向退休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采暖补贴4.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向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发放的采暖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7.9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向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发放的物业补贴。

（四）其他资本性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一体机等办公设备。

**五、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85.6万元，比2015年增加22万元，增长34.6%。主要原因是：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六、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七、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总额1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执行0.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执行14.8万元。

**八、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预算绩效情况**

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无实行预算绩效管理及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

**九、关于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2016年度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中国致公党天津市委员会共有车辆3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